2018年度始兴县编纂委员会办公室预算补充公开

目 录

-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"三公"经费预算说明
- 六、政府采购情况
- 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- 八、预算绩效情况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
- 十、专业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表
- 四、部门基本支出表
- 五、部门项目支出表
- 六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及"三公"经费支出表
- 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(一)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。2006年9月,县地方史志办公室从县档案局分离出来,独立设置,为正科级事业单位,2007年1月,县地方史志办公室与中共始兴县委党史研究室合署办公,对外称"始兴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",归口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管理。内设机构为秘书股、年鉴方志股、党史研究股。核定县地方史志办公室事业编制5名,其中设主任1名,副主任2名,职员2名。

地方史志办公室主要职能是:负责中共始兴县历史的研究,组织编写、 出版和开发利用党的历史;依法行使地方志和地方综合年鉴的组织编纂、管 理、开发利用工作。

(二)人员构成情况。

现实有人员 5 人,参公人员 0 人,二类事业人员 2 人,临聘人员 4 人。

(三)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:主要工作:挖掘始兴县革命历史资源、申报苏区、县革命老区县工作、编辑出版党史资料、编修年鉴、地方志开发利用、地方志资料年报、村史编修和扶贫开发等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8年收入预算 99.73万元,比上年 117.11万元减少 17.38万元,减幅 14.84%,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经费减少。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9.73万元,无其他收入(财政专户拨款、基金预算拨款等)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8年支出预算99.73万元,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

- 99.73 万元,无其他收入拨款。
 -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:
- (一)基本支出预算 88.23 万元,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88.47%,比上年 105.21 减少 16.98 万元,减幅 16.14%,其中:工资福利支出 41.84 万元,商品服务支出 14.66 万元,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.73 万元。
- (二)项目支出预算 11.5 万元,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11.53%,与上年 11.9 万预算相比,比上年减 0.4 万元,减少 33.61%,其中一般性支出分为:年鉴、党史三卷经费、自然村落项目。
- 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。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4.66万元,比上年15.74万元减少了1.08万元,减幅68.61%。其中办公费10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.5万元,公务交通补贴2.16万元。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工作经费减少了。
- 五、"三公"经费预算说明。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"三公"经费预算为2.75万元,与上年数减少0.06万元,减少2.14%,。按具体项目分,因公出国(境)支出0万元,与上年保持不变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1.6万元与上年数相比减少0.01万元,原因是业务用车辆减少了。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,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.5万元);公务接待费支出1.15万元,比上年减少0.05万元。原因是认真严格遵守八项规定。
- **六、政府采购情况。**2018年本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,与上年数相比增0万元,增0%,其中:货物类采购0万元,工程类采购0万元,服务类采购0万元。
 - 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(固定资产情况)。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我局

固定资产原值 0 万元,主要有办公家具、电脑设备、检测设备、房屋及公务用车等固定资产。

八、预算绩效情况。2018年,主要工作目标有:完成年鉴、地方志、中国共产党始兴历史、自然村落项目工作,依法合规并安全高效得做好支出工作,力争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(如无也应注明)。无。

十、专业名词解释。

- 1. 一般公共预算: 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,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- 2. 部门预算: 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、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、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,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,涵盖部门各项收支,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。
- 3. 机关运行费:即部门(单位)公用经费,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- 4. "三公" 经费包括因公出国(境) 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: 因公出国(境) 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;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

险费等支出;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(外宾接待)费用。